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6日（星期一）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星期五）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雪姣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拓展公司在储能产业的产品布局，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20万元收购湖南安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安诚”或“目标公司”）51%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湖南安诚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本次交易对手方为深圳市信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所以本次公司收购湖南安诚51%股权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定价将基于目标公司的未来发展前景，参考具有相关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最终确定，目标公司估值拟定为人民币2,000万元，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唐雪姣、彭建林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